

证券代码：831353

证券简称：力源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6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万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根据公司提名委员会于2020年5月25日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中的相关建议，提名沈万中、曹洋、林虹辰、杨

建平、黄瑾、金史羿、柴斌锋、李彬、张学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柴斌锋、李斌、张学斌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签署后，将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有关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若获签署，则该协议将自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有关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该协议生效后，将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核<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办理公司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事宜，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与报备材料；（2）与申万宏源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与中信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3）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原《信息披露办法》）进行修改。修改后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原《信息披露办法》）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正在申请首次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且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适用于科创板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草案）》，该《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草案）》自公司于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适用，适用后本议案修改的在新三板挂牌阶段适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原《信息披露办法》）同时失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调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制订《公司章程修正案》，具体内容见《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在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本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6 日